



书话

以前我所理解的江湖，一是武侠剧里所呈现的那种，大碗吃肉，大口喝酒，仗剑天涯，快意思仇，最好还有一个红颜知己相伴，好不快哉！或是古惑仔系列电影里那种，在一个封闭的环境里，有“陈浩南”“山鸡”“大天二”等几个带头大哥，后面跟着一群小弟，演绎一些黑吃黑的故事，兼顾畸形的兄弟情义、男女爱情。

读了《笑傲江湖》的原著，才知金庸所要传递的“江湖”，远比影视剧中要复杂得多。给人感受最深的莫过于生活就是江湖、江湖就是人生。原著中的每个人物，从生到死，从体面到落魄，从风光无限到荒然黯淡，都不得不让人感叹生活的无奈、命运的无常。其中的况味，与古龙所

学而

“婚”字由来

□ 伊羽雪

结婚之“婚”字，由“女”和“昏”组成。凡字皆有因緣，那么结婚的“婚”字，与黄昏的“昏”字有什么瓜葛呢？

古代婚礼当中，迎亲时间与现在相同。早晨迎亲时，新娘由姐姐或伴娘带出来交给父亲，再由父亲交给新郎。

离开新娘家前，新郎新娘分别向父母、岳父母叩拜道别，大花轿六人、八人、十二人抬为佳。

新娘到男方家后，由新郎女眷亲自打开轿门请下新娘，再由男方一位有福气之长辈（也多为女性），将一打成同心结的红绳带交给新郎新娘。

二人互牵着红绳走进礼堂，但忌踩门槛。门槛代表着门面，新娘一定要从门槛上跨过去，并由女童手持铜镜照在新郎新娘身上，以求幸福圆满。拜堂是婚礼的正式部分，在古代，拜堂一定要在黄昏进行。

拜堂仪式由仪宾在堂前主持，新郎新娘站列拜天地、父母、夫妻对拜，乐起，礼成。

美食

灶糖

□ 王吴军

每年的农历腊月二十三是传统民俗中祭灶的日子，这天，大江南北有许多地方的人家都要吃灶糖。

其实，灶糖是用糯米和麦芽糖为原料做成的。我的老家过去就做灶糖，听说当年曾经在京城受到过皇帝的亲口夸奖。我小时候在乡下老家吃过家里人自己做的灶糖，那种酥脆而香甜的味道如今想起来还让人想流口水。

记忆中，我的童年生活并不富裕，可是，一到年底，村里的家家户户几乎都要动手做灶糖。其实，做灶糖的过程非常复杂和繁琐，然而，就是在这种忙碌和辛苦中，才有了收获和品味的快乐，才有了浓郁的过年氛围。

一进入腊月，家里就买来了糯米，浸泡上几天，放到笼屉里面蒸半天，蒸熟后摊到苇子编织的席子上，放在阳光下晒。

那时，我很喜欢站在阳光里看那些亮晶晶、油光光的糯米，它们浸润在灿烂的阳光里，似乎很安静，像一个个美丽的小精灵。

几天后，把晒干的糯米放到石碾上，让老牛拉着石碾细致地碾着。村头的碾房到了这时总是非常热闹，笑语不断，朝夕之中，在“吱扭吱扭”的石碾声里，糯米的芬芳四处弥漫。碾过一番之

言的“人在江湖，身不由己”，颇为相似。

刘正风与曲洋之间的感情，不由得让人想起子牙和伯期的故事，真可谓“高山流水，子牙伯期，琴瑟相和，此乃知音”。两人身死之时一曲《笑傲江湖》，已道明一切。但在正魔不两立的情形下，没人相信刘正风和曲洋之间的友情，更别说早已得知情由的左冷禅，自然会借此事发难，作为实现自己五岳并派、一统江湖的野心的第一步。所以，“金盆洗手”大会最终开成了批判大会，刘正风为此满门被灭，是免不了的事。

令狐冲和任盈盈的爱情，始于《笑傲江湖》的曲子，也以一曲《笑傲江湖》标志着两人修成正果。可圆满的结局，或许是之于任盈盈来说的，对于令狐冲却可能并非如此。

礼后第二日早晨，新郎新娘一同拜见公婆，新郎也要将家里的所有亲属介绍给新娘然后新郎新娘向长辈奉茶。

第三日，新娘和新郎同去合祭祖先，新娘便正式成为了这家人，婚礼正式结束。

婚后新郎还要准备谢媒人的钱，叫做谢媒礼，也可以闹媒人等表示感谢。这是古代婚礼，婚礼过程与现在基本相仿，但拜堂时间大有差别。

据史料记载：“婚者，谓黄昏时行礼，故曰婚。”也就是说，晚上举行婚礼才是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婚礼习俗。

古代一直有“上午接亲，晚上拜堂”的说法，中国古代迎娶新娘都是在黄昏以后。“结婚”与“黄昏”中“婚、昏”同音，也是古代人在晚上结婚的例证，说明女人在黄昏结婚后改变了自己的姓氏。

古代婚礼是晨迎昏行，早上男方去女方家迎娶新娘，黄昏举行婚礼仪式。“婚”字，拆开为“女”“昏”，其中“昏”即黄昏时刻。古人认为黄昏是吉时，所以会在黄昏时分行娶妻之礼，故而得名。

后，糯米成了扁平的形状，显得格外晶莹剔透，闪烁着玉的莹润光彩，接着，把碾过的糯米再继续放到阳光下去晒，晒过两天，把糯米放到大铁锅里炒。木柴的小火不紧不慢地烧，用木制的铲子来回翻动着锅里的糯米，慢慢的，糯米变成了雪白，体积也大了许多，挡不住的香味直往鼻子里钻。炒好糯米后，把用麦芽熬制成的糖稀融化了，倒入炒好的糯米中，拌匀，有时候为了增加甜味，可以适当放一些白糖。拌好后，撒一些芝麻，放进木质的模子里压实，然后，用刀切割开来，灶糖就做成了。

到了腊月二十三这天，村子里的人都在喜滋滋地品尝着自己做的灶糖，老人们会笑着对孩子们说：“这是过去的皇帝吃过的好东西，在以前是很稀罕的哩……”

如今，乡下老家已经不做灶糖了，到了腊月二十三，我也不大喜欢吃那些买来的灶糖了。可是，每当年节到来的时候，我总是会想起童年时在老家吃灶糖的情景，想起那时乡亲们做灶糖的那种忙碌而快乐的气氛。

忽然觉得，在我的人生中，在乡下老家品味灶糖真的是一种美好而难得的享受。

江湖

□ 刘孙恒

此。金庸在后记中写道：“……任盈盈的爱情得到圆满，她是心满意足的，令狐冲的自由却又被锁住了。或许，只有在仪琳的片面爱情之中，他的个性才极少受到约束。”

令狐冲嗜酒如命，真的是放纵不羁爱自由，根本没有什么江湖中那种正魔势不两立的狭隘、固化的观念。与此同时，他对于情感又往往看得太重，比如对小师妹岳灵珊的爱情，对师傅岳不群的养育之恩等，以至于很多时候都无法进行很好的取舍。故而，令狐冲的行事风格通常显得很矛盾，也让自己时时处于一种进退两难之中，最终什么事情都只能痛苦地自我消化，或者举杯消愁。

与令狐冲截然相反的则是林平之，他是一路“黑化”下来，成为了一个低配版的

“岳不群”。林平之对岳灵珊是有爱的，也是有愧对感的，但当他把剑插入岳灵珊的胸口，亲手将这个世界自己仅有的温存给埋葬时，他也就真的一无所有，同时自己也从此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也许，当林平之踏上为双亲复仇之路，就已注定一切。这一点，岳不群、左冷禅、任我行、东方不败，其实都一样——得失在取舍间，却写满了命运。

《笑傲江湖》里，唯一七情六欲没那么多的只有三种人：方证大师和冲虚道长、风清扬与莫大、桃谷六仙，然而亦如你所知，他们一代表出世，一代表避世或隐世，一代表“老顽童”周伯通那种童心未泯、行事乖张、不拘一格，都不能用普通人的思维来理解。



（水墨画）譚晓风

人物

从小木匠到大画家

□ 冯娟

《白石老人自述》是近来读到的一本又朴素又能打动人的书。老人开篇第一句话就说：穷人家的孩子，能够长大成人，在社会上出头的，真是难若登天。我是穷窝里里生长大的，到老总算有了一点微名。回想这一生经历，千言万语，百感交集。单这一句，就把人带入了辛酸而温暖的往事里。而他的这一生，在很多时候，都与贫穷在做着斗争。

他之所以能够读书，是母亲把烧饭用的稻草上没有打净的谷粒用洗衣服用的木椎一点点椎下来，积了四斗，原打算放在银匠那里给自己打一对首饰的，后来换了钱，给他买了纸笔书本，与祖父珍藏的一块断墨、一方裂了缝的砚台一起，凑成了“文房四宝”，才让他勉强有学可上。但也只读了大半年，后来年景不好，家里人都快吃不上饭了，作为家中老大，他也就顺了家中长辈的心意自动弃学了。

但他爱画画，在学堂里时，撕作业本用来画画，还被当先生的外公批评。后来，凡是眼里见过的东西，他都把它们画出来，鱼、虾、螃蟹、青蛙、麻雀、喜鹊、蝴蝶、蜻蜓这一类眼前常见的东西，他最爱画，而且画得也最多。

没学上的齐白石，九岁开始带着弟弟一起上山放牛，捡牛粪，砍柴火。别人捡完牛粪，砍完柴，就去玩了，他却打开书本读书，那在学堂里没有学完的《论语》，就是这样被他断断续续地读完了。

十二岁时，疼爱他的祖父去世，家中境况更加艰难。父母想让他下田学耕作，但无奈他体弱身乏，扶了犁，顾不得牛，在田里一天，忙得满身大汗，却也做不出多少活计。为着生计着想，父亲让他去学木匠，想着有一技傍身，总能够活命。由粗

木工转做细木工，遇到恩师指点，一晃许多年，他都是别人口中的芝木匠，但任是多么努力，一大家子吃饭的事情总还是紧巴巴的。

20岁那年，偶尔看到主顾家的《芥子园画谱》残本，马上借回家临摹了一遍，算是真正开始了绘画的启蒙。他白天做木工，晚上收工回家后，以松油柴火为灯，一幅一幅地勾影，如是又过了六年。27岁时，有幸拜了两位当地名士学画作诗，以卖画为生，家境才逐渐好转。

纵观白石老先生的一生，勤奋是他最显著的特质，无论是跟着师傅做木匠时，还是后来受各路名家指点学画时，他都谦虚勤奋，自励自警，从不虚度光阴。见到名作，必认真揣摩，推敲技法，自觉改进自己创作时的不足。且只要不外出，每日必在家作画不歇，在反复的练习中磨练技艺。

对于世人执著的追名逐利的事情，他也常避而远之。他并不图发什么财，当什么官，只希望能照顾住一家老小的温饱，这个朴实的想法贯穿了齐白石的一生。哪怕后来成名，有人推荐他当官，为慈禧太后做代笔，应酬酒会或是国立艺术学校的教授，他都能推就推掉，他说“糊上嘴就得了，何必要那么多钱，反而自受其累呢”。也正是这种淡泊，才使他能够心无挂碍地专心创作。

齐白石老生活了九十三岁，一生都是别离。眼见着亲人一个个离世，先是爷爷，奶奶，后是恩师，甚至于自己的弟弟，儿子等，可谓尝尽了各样辛酸。但无论何种打击，他都以深海一样的胸襟容纳着，并将融合了各样人生况味的笔触，画进了画里，写进了诗中。